

新北市議會第4屆第1次定期會第1次會議摘要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2年4月26日14時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林國春 王威元 陳鴻源
馬見 Lahuy · Ipin 江怡臻 陳啟能
廖先翔 鍾宏仁 邱烽堯 卓冠廷
洪佳君 葉元之 游輝宄 陳家琪
邱婷蔚 宋明宗 白珮茹 蔡健棠
黃桂蘭 陳儀君 李翁月娥 黃心華
宋雨蓁 Nikar · Falong 陳世軒 陳乃瑜
曾煥嘉 林銘仁 李余典 山田摩衣
李宇翔 顏蔚慈 陳永福 蔡錦賢
彭一書 陳錦錠 呂家愷 蔡淑君
陳明義 蘇錦雄 Paylang · Caya 陳偉杰
彭佳芸 戴瑋姍 蔣根煌 周勝考
劉哲彰 林金結 金瑞龍 鄭宇恩
連斐璠 劉美芳 張嘉玲 張維倩
戴湘儀 蘇泓欽 廖宜琨 翁震州
周雅玲 許昭興 黃淑君 黃永昌
林裔綺 林秉宥 李倩萍 張錦豪
楊春妹

請假：黃俊哲

列席：秘書長陳王正源
議事組主任高明慧
市長侯友宜
民政局局長柯慶忠
財政局局長陳榮貴
環保局局長程大維
經發局局長何怡明
工務局局長祝惠美

法制室主任王俊人
副市長謝政達
警察局局長廖訓誠
衛生局局長陳潤秋
教育局局長張明文
消防局局長李清安
文化局局長張藹育

水利局局長宋德仁	新聞局局長張愛晶
農業局局長李玟	客家局局長林素琴
城鄉局局長黃國峰	法制局局長吳宗憲
社會局副局長許秀能	研考會主委林豐裕
地政局局長汪禮國	人事處處長林正壹
勞工局局長陳瑞嘉	主計處副處長吳美芍
交通局局長鍾鳴時	政風處處長尹維治
觀光局局長楊宗珉	秘書處處長饒慶鈺
原民局局長林瑋茜	捷運局局長李政安
青年局局長邱兆梅	

主席：蔣議長根煌

記錄：李惠芬、李嘉雯

壹、開幕典禮

貳、第1次會議

甲、報告事項

一、宣布開會。

二、本（1）次定期會預備會議摘要紀錄經大會認可。

三、主計處吳處長因就醫、社會局張局長因身體不適，休養中，今日均請假，由吳副處長美芍、許副局長秀能等代理列席。

四、介紹市府新上任機關首長：消防局局長李清安、文化局局長張藟育、政風處處長尹維治、青年局局長邱兆梅。

五、今日議程：1、市長施政報告。

2、市府對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及討論。

乙、市長施政報告

市長報告後，有林議員金結、江議員怡臻、陳議員偉杰、周議員勝考、王議員威元、葉議員元之、黃議員桂蘭、呂議員家愷、林議員國春、蘇議員泓欽、金議員瑞龍、陳議員錦錠、連議員斐璠、陳議員儀君、洪議員佳君、戴議員湘儀、楊議員春妹、黃議員永昌、陳議員明義

、鄭議員宇恩、周議員雅玲、鍾議員宏仁、廖議員宜琨、張議員嘉玲、卓議員冠廷、李議員宇翔、山田議員摩衣、林議員銘仁、陳議員乃瑜、黃議員淑君、張議員維倩、彭議員一書、翁議員震州、陳議員永福、顏議員蔚慈、張議員錦豪、戴議員瑋姍、林議員秉宥、李翁議員月娥、馬見 Lahuy · Ipin 議員、陳議員世軒、宋雨蓁 Nikar · Falong 議員、蔡議員錦賢等提出多項問題，經侯市長友宜、廖局長訓誠、許副局長秀能、程局長大維、黃局長國峰、宋局長德仁、饒處長慶鈺、柯局長慶忠、林局長瑋茜等予以說明與答復（詳議事錄）。

丙、市府對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及討論（如書面報告）

丁、主席裁定事項

黃議員淑君要求：

一、請秘書處提供新加坡出訪發包內容及行程細節。

二、請教育局提供近五年通報霸凌案件數及成案件數。

主席裁定：請於 112 年 4 月 27 日開會前送會。

散會：17 時 32 分

主 席 蔣 根 煌